

证券代码：002130

证券简称：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2017-100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万博兄弟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解除一致行动人关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7月11日收到万博兄弟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博兄弟”）告知函，万博兄弟于2017年7月6日以大宗交易方式将所持全部长园集团股票转让给公司一致行动人易顺喜先生，转让价格为13.86元/股，本次转让完成后，万博兄弟已不持有长园集团股份，自2017年7月6日万博兄弟完成长园集团股票转让事项起，《一致行动协议》所约定的万博兄弟的义务终止，万博兄弟不再作为公司投资长园集团股份事项上的一致行动人。

鉴于以上情况，公司与万博兄弟一致行动人关系解除，万博兄弟不再作为公司投资长园集团股份事项上的一致行动人。一致行动人关系解除后，公司与万博兄弟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所约定的双方的一致行动关系及各项权利义务即终止，双方之间不再存在任何一致行动或类似安排。万博兄弟后续如有买卖长园集团股票的行为与公司无任何关系。

本次与万博兄弟解除一致行动人关系后，公司及一致行动人名单及持有长园集团股份数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103,258,471	7.8386%
周和平	51,537,253	3.9123%
易华蓉	36,509,554	2.7715%
邱丽敏	55,500,167	4.2131%
易顺喜	38,622,433	2.9319%
童绪英	33,442,414	2.5387%
合计	318,870,292	24.2061%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7月12日